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信證券 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30)

公告

**2011年度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派發2011年末期股息；
委任董事長、副董事長及董事會專門委員會成員**

一、年度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於2012年6月20日(星期三)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京市朝陽區東三環北路8號亮馬河飯店會議中心二層萬黛廳召開的2011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12年4月27日之通函及日期為2012年5月29日之補充通函中所採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I. 年度股東大會召開和出席情況

年度股東大會於2012年6月20日(星期三)上午9時正在中國北京市朝陽區東三環北路8號亮馬河飯店會議中心二層萬黛廳舉行。

年度股東大會由本公司董事會召集，董事長王東明主持，以現場會議方式召開。年度股東大會並無否決或修改提案情形。本次會議召開前本公司第一大股東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提出了臨時提案(議案14)。

本公司於年度股東大會召開當日已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1,016,908,400股，此乃有權出席並可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對議案進行表決的總股份數。本公司的第一大股東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2,236,890,620股A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0.30%)作為與議案11(本公司2012年度A股關聯交易有關事項的議案)所述事項有重大利益關係的人士，對該議案的表決進行了回避。除此之外，所有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就議案進行表決時，未受任何限制。概無股東獲賦予權利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但須於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出席現場會議的股東及股東代理人共51人，共代表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3,918,621,239股，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35.57%。其中，A股股東及股東代理人48人，共代表3,347,736,231股，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30.39%；H股股東及股東代理人3人，共代表570,885,008股，佔本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5.18%。本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本公司聘請的律師和審計師及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相關人員出席了年度股東大會。年度股東大會的召集和召開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II. 年度股東大會表決結果

參加年度股東大會的本公司股東以現場投票的方式審議並通過了如下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通過本公司2011年度董事會工作報告。	3,914,581,239股 占99.896902%	106,500股 占0.002718%	3,933,500股 占0.100380%
贊成票數超過二分之一，此項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正式通過。				
2	審議通過本公司2011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	3,914,581,139股 占99.896900%	106,600股 占0.002720%	3,933,500股 占0.100380%
贊成票數超過二分之一，此項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正式通過。				

3	審議通過本公司2011年年度報告。	3,914,549,739股 占99.896098%	138,000股 占0.003522%	3,933,500股 占0.100380%
	贊成票數超過二分之一，此項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正式通過。			
4	審議通過本公司2011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3,914,687,739股 占99.899620%	0股 占0.000000%	3,933,500股 占0.100380%
	贊成票數超過二分之一，此項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正式通過。			
5	審議通過關於繼續聘任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2012年外部審計師的議案。	3,914,581,239股 占99.896902%	106,500股 占0.002718%	3,933,500股 占0.100380%
	贊成票數超過二分之一，此項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正式通過。			
6	審議通過關於預計本公司2012年自營投資額度的議案。	3,911,577,639股 占99.820253%	110,100股 占0.002810%	6,933,500股 占0.176937%
	贊成票數超過二分之一，此項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正式通過。			
7	審議通過關於授權董事會發行公司短期融資券的議案。	3,592,470,426股 占91.676898%	319,213,813股 占8.146075%	6,937,000股 占0.177027%
	贊成票數超過二分之一，此項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正式通過。			
8	審議通過關於本公司董事、監事2011年度報酬總額的議案。	3,914,406,239股 占99.892437%	0股 占0.000000%	4,215,000股 占0.107563%
	贊成票數超過二分之一，此項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正式通過。			

9	審議通過關於選舉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成員的議案：			
9.1	審議通過重選王東明先生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3,890,185,444股 占99.274342%	24,498,795股 占0.625189%	3,937,000股 占0.100469%
	贊成票數超過二分之一，此項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正式通過。			
9.2	審議通過重選殷可先生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3,891,668,239股 占99.312182%	23,016,000股 占0.587349%	3,937,000股 占0.100469%
	贊成票數超過二分之一，此項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正式通過。			
9.3	審議通過選任程博明先生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3,892,519,739股 占99.333911%	22,164,500股 占0.565620%	3,937,000股 占0.100469%
	贊成票數超過二分之一，此項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正式通過。			
9.4	審議通過選任方軍先生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3,891,699,739股 占99.312985%	22,984,500股 占0.586546%	3,937,000股 占0.100469%
	贊成票數超過二分之一，此項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正式通過。			
9.5	審議通過重選居偉民先生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3,884,300,641股 占99.124166%	30,383,598股 占0.775365%	3,937,000股 占0.100469%
	贊成票數超過二分之一，此項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正式通過。			

9.6	審議通過選任吳曉球先生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3,913,120,239股 占99.859619%	1,567,500股 占0.040001%	3,933,500股 占0.100380%
贊成票數超過二分之一，此項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正式通過。				
9.7	審議通過重選李港衛先生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3,903,213,428股 占99.606805%	11,474,311股 占0.292815%	3,933,500股 占0.100380%
贊成票數超過二分之一，此項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正式通過。				
9.8	審議通過重選饒戈平先生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3,892,738,739股 占99.339500%	21,949,000股 占0.560120%	3,933,500股 占0.100380%
贊成票數超過二分之一，此項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正式通過。				
10	審議通過關於選舉本公司第五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的議案：			
10.1	審議通過重選倪軍女士為本公司第五屆監事會的股東代表監事。	3,911,879,539股 占99.827957%	2,804,700股 占0.071574%	3,937,000股 占0.100469%
贊成票數超過二分之一，此項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正式通過。				

10.2	審議通過重選郭昭先生為本公司第五屆監事會的股東代表監事。	3,913,010,239股 占99.856812%	1,674,000股 占0.042719%	3,937,000股 占0.100469%
贊成票數超過二分之一，此項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正式通過。				
10.3	審議通過重選何德旭先生為本公司第五屆監事會的股東代表監事。	3,913,010,239股 占99.856812%	1,674,000股 占0.042719%	3,937,000股 占0.100469%
贊成票數超過二分之一，此項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正式通過。				
11	審議通過關於本公司2012年A股關聯交易有關事項的議案。	1,667,549,228股 占99.156738%	9,496,391股 占0.564680%	4,685,000股 占0.278582%
贊成票數超過二分之一，此項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正式通過。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對該議案的表決進行了迴避。				
12	審議通過關於調整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補助的議案。	3,914,406,239股 占99.892437%	0股 占0.000000%	4,215,000股 占0.107563%
贊成票數超過二分之一，此項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正式通過。				

特別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棄權
13	審議通過關於關於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	3,908,838,539股 占99.750354%	1,677,500股 占0.042808%	8,105,200股 占0.206838%
贊成票數超過三分之二，此項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正式通過。				
14	審議通過關於增加本公司的經營範圍，相應修改《公司章程》的相關條款(如本公司獲得代銷金融產品業務資格)，並授權本公司經營管理層辦理一切相關手續。	3,914,649,239股 占99.898638%	3,500股 占0.000089%	3,968,500股 占0.101273%
贊成票數超過三分之二，此項決議案作為特別決議案正式通過。				

年度股東大會的點票監票人為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關於上述議案的詳細內容，各位股東可參見本公司日期為2012年4月27日之通告和通函及日期為2012年5月29日之補充通告和補充通函。

參加年度股東大會的本公司股東書面聽取了本公司2011年度獨立董事述職報告。

於本次年度股東大會上，第四屆董事會成員王東明先生、殷可先生、居偉民先生、李港衛先生及饒戈平先生膺選連任第五屆董事會成員，程博明先生、方軍先生、吳曉球先生獲選為第五屆董事會成員。第五屆董事會任期為三年，自2012年6月20日起至2015年6月19日止。彼等成員的簡歷請參見本公司刊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的日期為2012年4月27日的2011年度股東大會通函。

程博明先生、方軍先生、吳曉球先生均已取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的董事任職資格批復，其任期自獲本年度股東大會上批准后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尚缺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作為第五屆董事會的成員。本公司將於確定有關人選後，另行刊發公告並提交股東審批。

第四屆董事會成員張極井先生、張佑君先生、笄新亞先生、楊華良先生、劉樂飛先生、馮祖新先生及李健女士自本公告之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本公司對彼等在任職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於本次年度股東大會上，第四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倪軍女士、郭昭先生及何德旭先生膺選連任第五屆監事會成員。此外，2012年3月15日召開的職工代表大會已選舉第四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楊振宇先生及雷勇先生膺選連任第五屆監事會成員。第五屆監事會任期為三年，自2012年6月20日起至2015年6月19日止。彼等成員的簡歷請參見本公司刊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的日期為2012年4月27日的2011年度股東大會通函。

第五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日舉行且會上決議委任倪軍女士連任監事會主席。

本次對公司章程有關董事會人數的修訂將於中國證監會核准之日起生效。

III. 律師見證情況

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北京市嘉源律師事務所認為本公司年度股東大會的召集、召開程式、出席會議人員的資格及表決程式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和本公司章程的規定，年度股東大會的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二、派發2011年末期股息

經本公司股東於年度股東大會上審議和批准，本公司擬派發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43元(含稅)予於2012年7月10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內之股東。

末期股息將以人民幣計算及宣派，並以港幣向H股股東支付，其金額按照年度股東大會召開日前五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平均基準匯率(人民幣0.813462元兌1.00港元)計算，即每股現金股息為0.528605港元(含稅)。

為確定有權分派截至201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的H股股東，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將於2012年7月5日(星期四)至2012年7月10日(星期二)關閉(含首尾兩日)，不得進行股份過戶登記。如要有資格獲分派末期股息，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12年7月4日(星期三)下午4:30分前送達本公司之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本公司已委任工銀亞洲信托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收款代理人，向本公司H股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收款代理人將於2012年8月20日(星期一)前派發末期股息予本公司H股股東。

本公司將以2012年7月10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所記錄的登記地址為基準來認定H股個人股東的居民身份，並據此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如H股個人股東的居民身份證與登記地址不一致，H股個人股東須於2012年7月4日(星期三)下午4:30分前通知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並提供有關證明文件，地址如下：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對於H股個人股東在上述期限前未能向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提供相關的證明文件的，本公司將根據2012年7月10日(星期二)營業時間結束時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所記錄的登記地址為基準來認定H股個人股東的居民身份。

對於因本公司股東身份未能及時確定或不準確確定而引致任何申索或對於代扣機制之任何爭議，本公司概不負責。

A股股東的股息具體派發方式及其有關事項將由本公司與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協商後另行公告。敬請A股股東留意。

三、董事長、副董事長、董事會專門委員會的換屆與選任

第五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已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日舉行且會上決議，委任王東明先生連任本公司董事長、殷可先生連任本公司副董事長。

董事會進一步決議各專門委員會的組成如下：

- (1) 發展戰略委員會：王東明(主席)、居偉民先生、方軍、程博明、殷可、吳曉球；
- (2) 風險管理委員會：程博明(主席)、殷可、居偉民、方軍；
- (3) 審計委員會：李港衛(主席)、吳曉球、饒戈平、居偉民；
- (4) 提名委員會：王東明(主席)、吳曉球、李港衛、饒戈平；
- (5) 薪酬與考核委員會：饒戈平(主席)、李港衛、吳曉球；
- (6) 關聯交易控制委員會：李港衛(主席)、吳曉球、饒戈平。

承董事會命
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東明

中國•北京
2012年6月20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東明先生、殷可先生及程博明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方軍先生及居偉民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曉球先生、饒戈平先生及李港衛先生。